

证券代码：832111

证券简称：ST 双林环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 浙江双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 股票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停牌情况概述

## (一) 停牌事项类别

申请停牌事项类别为：

 重大事项 重大资产重组 向境内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的具体内容是：

 向全国股转公司主动申请终止挂牌 未及时披露异常波动公告 披露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后未能按期实施且未于 R-1 日披露延期实施公告 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且公司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持续督导工作 其他，具体内容为：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均为负值。

## (二) 停牌事项情况及规则依据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二十条（三）的规定：挂牌公司出现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均为负值，挂牌公司及其主办券商应立即向全国股转公司报告，在披露第三年年度报告的次一交易日停牌。公司 2021 年、2022 年和 2023 年期末经审计的净资产均为负值，公司已在 2024 年 4 月 24 日披露《2023 年年度报告》，故申请股票交易停牌。

## 二、停牌日期

经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 2024 年 4 月 25 日起停牌。

本次停牌事项不涉及其他证券产品。

## 三、后续安排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因公司触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规定的强制终止挂牌情形，公司股票存在被强制终止挂牌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目录

《停牌申请表》

浙江双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4 日